

附件: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

自评项目单位: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主管部门: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 116108317326496073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 崔斌 (签章)

联系人: 刘春阳

联系电话: 19991077098

评价时间: 2022年3月18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						
主管部门及代码		116108317326496073		实施单位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1.98	591.98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591.98	591.98	100%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小区内道路改造、供水、排水、供电、供气、绿化、停车场、公共自行车棚、充电桩、养老扶幼、无障碍便民服务设施完成			小区内道路改造、供水、排水、供电、供气、绿化、停车场、公共自行车棚、充电桩、养老扶幼、无障碍便民服务设施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公顷)	≥657	≥657	10	10	
			改造计划 (户)	≥1716	≥1716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 (工程)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项目 (工程)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300	300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人口数 (≥ 户)	≥1716	≥1716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方便小区居民出行	方便小 区居民 出行	明显改善	10	8	停车并未进行很好的规划, 部分社区停车混乱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环 境	改善居 民生活 环境	明显改善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人口满意率	98%	96%	10	8	因停车混乱, 满意度稍微下降
总分					100	96		

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2021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工程。

2. 项目建设内容：项目涉及旧检察院、财政局、交警大队、县公安局、地税局等 23 个老旧小区，共有住户 1716 户，主要包括对小区内道路改造、供水、排水、供电、供气、绿化、停车场、公共自行车棚、充电桩、养老扶幼、无障碍便民服务设施等。24 个老旧小区项目占地 657 公顷，改造计划 1716 户，建设道路 18750m，铺设供水管网 1552m，污水管网 1650m，雨水管网 1871m，燃气管网 964m，电力管网 1851m，通讯管网 2872m，绿化 3000m，安装路灯 281 盏，围墙 1532m，购置垃圾桶 145 个，配套安防系统 32 套，便民设施 192 处。

(二) 项目目标

2021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				
主管部门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591.98			
		其中：财政拨款	591.98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小区内道路改造、供水、排水、供电、供气、绿化、停车场、公共自行车棚、充电桩、养老扶幼、无障碍便民服务设施完成			小区内道路改造、供水、排水、供电、供气、绿化、停车场、公共自行车棚、充电桩、养老扶幼、无障碍便民服务设施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公顷）	≥657	≥657	
			改造计划（户）	≥1716	≥1716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300	30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户）	≥1716	≥1716	
	生态效益指标	方便小区居民出行	方便小区居民出行	明显改善	停车并未进行很好的规划，部分社区停车混乱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率	98%	96%	因停车混乱，满意度稍微下降

1. 总体目标：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完成；市政工程建设完成，该项资金主要用于建设工程款支付，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早日完成，改善人们的住房，方便人们出行，提升子洲县城形象。

2. 年度目标：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按照招标流程完成招标，并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总投入情况分析。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专项经费属于上级财政资金，资金共投入 591.98 万元。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主要用于支付工程款。

（三）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项目共支付资金 591.98 万元，工程已完工，正在决算中，具体支付以后期审计报告为准。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1.12.30	上级专项	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	300
2	2021.12.29	上级专项	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	105.15
3	2021.12.7	上级专项	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	25
4	2021.12.9	上级专项	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	109.3

5	2021.12.23	上级专项	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	52.53
	合计			591.98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城乡和住房建设局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工程已完成，绩效自评得分 96 分，等级为“优”。生态效益指标扣 2 分、得 8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扣 2 分、得 8 分。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项目无资金调整情况。

（三）项目管理情况。根据子洲县财政局制定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子政发改科发〔2021〕672 号）。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项目管理制度不规范，工程后续维护管理不到位；导致后续可持续影响力下降，群众知晓率及满意率达不到百分之百。

（二）改进措施 加强相关管理制度的制定，指定专人负责工程后续管理工作；提升人民群众的参与和宣传力度，提高群众的参与率及满意率。

五、自评小组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拓鑫	局长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拓鑫
	崔斌	副局长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崔斌
	高博	干事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高博
	刘春阳	干事	子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刘春阳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拓鑫
年6108310月6776 日